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一 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送达全体监事, 经全体与会监事 同意,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的要求。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推举监事蒋品先生 召集并主持,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 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等法律、行政法 规以及《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 的相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: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监事会同意选举蒋品先生为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自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 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上 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董事会各专门委 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5)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1月14日